

旅行團報名細則及責任條款

報名手續及繳款辦法：

- 顧客必須提供旅遊證件上之正確姓名，並清楚核對收據上顯示之姓名及證件資料。如有錯漏，航空公司有權拒絕登機或顧客須自行承擔更改或重新購票之費用，康泰旅行社概不負責。
- 訂定金額 (於報名時繳付)

線路	平日	加班團/旺季及特別團種
本地遊	HK\$100	訂定金額請向櫃台職員查詢 (旺季及特別節日期按本公司網頁公佈為準)
中國廣東省內線	HK\$300	
東南亞及中國長線	HK\$1000	
長線	HK\$5000	
東南亞線郵輪團	HK\$4000	
國際線郵輪團	HK\$8000	

- 繳款期於收據上列出，如有疑問請向櫃檯職員查詢。逾期未繳清費用者，本公司會將訂位取消，所繳訂金概不發還，也不得將訂金轉予他人或轉用於其他出發日期或其他旅行團。
- 支票繳款須以劃線支票，抬頭寫上「康泰旅行社有限公司」。期票或出發前 7 個工作日內以支票繳款，恕不接納。
- 優惠團種之團費，本公司不接受以信用咭繳付。
- 燃油附加費價格以航空公司最後公佈為準，一切費用必須於出發前全數繳付，本公司保留出發前調整收費之權利。
- 16 歲以下報名人士，必須與父或母或監護人同行；滿 16 而未滿 18 歲者如非與父或母或監護人同行，則必須由父或母或監護人同意並簽署作實及具備一份合適的旅遊綜合保險。
- 團費計算：0-23 月為嬰兒，2 至 11 歲為小童，12 歲及以上為成人。
- 本公司保留接受報名與否之最終權利。
- 為保障個人私隱，在查詢有關訂位資料時，必須出示訂位編號或收據證明，或本公司合理要求的身份證明文件。

團費包括：

- 機票：來回經濟客位機票。
- 酒店：行程表上所列或同級酒店，以兩位成人共用 1 房為標準。凡單數組合或單人報名，必須繳交單人房附加費，顧客不得藉詞退出。
- 交通工具：採用專車及行程表內所列之各種交通工具。
- 膳食：行程表內所列之膳食。
- 遊覽節目：行程表內所列各項遊覽項目及入場費用。
- 行李：每位限攜帶手提行李 1 件 (22 x 14 x 9) 吋 (寄館行李數量及重量需視乎航空公司而定，詳情請向櫃檯職員查詢。)
- 團費價錢只適用於香港旅遊證件【包括特區護照、英國(海外)國民護照及回鄉咭】持有人。

團費不包括：

- 旅遊證件、各國入境簽證及辦證費用。
- 導遊、領隊、酒店服務員、司機等服務費及本社之行政費用。
- 各國機場稅、行李超重費用、海關課稅、燃油附加費及航空保險稅或其他代航空公司或政府收取之手續費。
- 個人旅遊綜合保險。(除特別註明外)
- 行程以外觀光節目、自費活動項目、特定門票及一切私人性質消費。
- 延期逗留者酒店至機場之接送、停留附加費、單人房附加費及提升機位等級或其他因延期逗留而產生之費用。
- 因私人問題、罷工、颱風或突發情況而非本公司所能控制而引致之額外費用。
- 嬰兒收費只包括航空公司手續費，不包括機位、酒店、膳食及交通等安排。

旅遊證件及簽證須知：

- 顧客須確保所持之旅遊證件必須有最少 6 個月有效期(以回港日期計算，個別國家除外)及有足夠之空白頁供簽證及入境之用。
- 顧客必須自行了解清楚所持之旅遊證件、入境簽證及個人因素等問題，如此等問題引致顧客被拒絕登機或拒絕入境，本公司概不負責。所繳付之費用，亦不獲退回。
- 因證件問題而引致的延誤或額外開支，包括各項手續費等，本公司概不負責。
- 經本公司代辦簽證申請，簽證與否均由領事館決定，本公司概不負責。若因簽證問題不能成行，所有已繳費用概不退還。

臨時取消及退款細則：

- 本公司有權因參加人數不足、機位、酒店、其他交通或團員被拒絕簽證等情況，考慮取消團隊。長線旅行團會於出發前 14 天取消；亞洲及中國長線旅行團會於出發前 7 天取消；中國廣東省內之旅行團則於出發前 1 天取消，不包括通知日及出發日。除已簽發之簽證費及手續費外，其餘費用悉數退回。
- 報名後，顧客因私人理由要求取消訂位或更改出發人、出發日期或轉團等，一律作取消訂位論(郵輪團、加班團及特別團種報名後不可作任何更改，包括延期返港)，本公司將按下列情況扣除費用：
 - 旺季及特別節日、郵輪團、加班團及特別團種：訂位會扣除所有已繳交之費用(旺季及特別節日期按本公司網頁公佈為準)；
 - 平日出發之團隊，本公司將按下表計算 (不包括通知日及出發日)：

通知日期	取消訂位或更改出發人、出發日期或轉團等
15 天以上	扣除全數訂金/團費之 50% (以較高者為準)
15 天或以內	扣除已繳付一切費用

* 更改出發人、出發日期或轉團後，均以辦理手續當日之團費及優惠為準，如與原團費有差異，顧客需補回差額，而餘款不可再保留或退回。

* 郵輪取消細則，請參閱郵輪封套或郵輪行程單張。

- 顧客若要求取消訂位或任何更改，必須以書面或親臨各分社辦理手續，電話或電郵通知，恕不接納。

- 顧客以信用咭繳款，退款必須經由銀行辦理，款項將退回該信用咭賬戶，需時最少三十個工作天，最終按銀行處理進度，而有所調整，退款時間及一切有關條款均由信用咭公司決定；以現金/EPS 繳款，退款以劃線支票退回。所有退款顧客須於三個月內領取 (由確實取消訂位日或其他退款之通知日起計)，逾期後要求補發，須支付手續費。

特殊情況及責任細則：

- 如遇出發人數不足 15 人或特殊情況，本公司保留是否安排領隊之權利。部份團隊沒有領隊隨團或領隊不會全程隨團，本公司會於行程單張中清楚註明，最終以行程單張及收據上所列為準。
- 本公司保留合併團隊的權利。
- 如遇特殊情況，本公司有權在啟程前或出發後取消或替換任何一項旅遊項目，本公司亦有權配合實際環境狀況縮短或延長旅程，在此情況下費用將酌量增減，顧客不得藉故反對或退出。
- 顧客如在出發前取消或旅途中自行離團或放棄行程(如膳食、觀光、住宿等)，均作自動放棄論，餘下之費用概不退回，而離團後之責任自負，一切行動與本公司無關。
- 在因本公司不能控制之特殊情況如天氣問題、交通延誤、罷工、戰爭、政治動盪、簽證受阻、交通工具發生技術問題等引致需要更改航班、酒店、行程，或增減任何一項旅遊節目，一切有關額外費用，本公司將不負任何責任。顧客不得藉詞反對或退出，或要求退還未完成行程之費用。
- 如因交通工具(包括飛機、高鐵、火車、輪船及巴士等)、住宿、膳食點、觀光機構、娛樂節目之疏忽以及其他不受控制的情況(包括戰爭、政變)而直接或間接導致意外傷亡、交通延誤、行李及財物損失等，顧客須依照當地法律向相關機構直接追討賠償，本公司概不對該等傷亡或財物損失負責。
- 顧客參與既有行程活動或自費活動時，須遵守工作人員之指引及安排，並自行衡量身體狀況、活動內容等以評估參加與否。顧客須自行承擔一切責任後果，如有疑問可自行向醫生或專業人士尋求意見。既有行程活動或自費活動於當地有不同之限制，顧客有機會未能參與。如因當地條件、天氣或緊急維修或其他不受控之情況下而未進行活動或顧客因當地限制未能參與，本公司不會作出任何賠償。
- 任何顧客如在旅程中妨礙工作人員工作、經常不遵守工作人員指引及安排、對其他團員作出滋擾或影響團隊正常活動及安全時，隨團領隊、導遊委任機構之工作人員有權立即終止其團隊一切活動安排，所繳費用恕不發還，而受該顧客監護之 18 歲以下同行團員亦須一併離團，其後一切行動與本公司無關。
- 顧客須遵守各國政府之條例及嚴禁攜帶違禁品出入境，及如實申報所攜帶之物品及現金。如觸犯當地法例法規，一切責任及損失顧客須自負。
- 上述責任細則以香港法律為依據，所有對本公司之索償亦必須在香港辦理，而本公司及根據此行程提供服務之供應商，對參加者所負之責任不超過參加者所繳交旅遊費用之總額。
- 颱風期間各團隊出發之安排將由領隊個別通知。如欲查詢颱風及暴雨訊號期間特別措施、茶會安排以及各個分社之開放及營業時間，請瀏覽本公司網頁。

平安保險保障

年齡	外遊離港團員	香港遊團員
17-75 歲	HK\$300,000	HK\$100,000
17 歲以下 或 76 歲及以上	HK\$250,000	HK\$80,000

- 此旅遊保險由蘇黎世保險公司承保，所有條款細則及不承保事項，一概以蘇黎世保險公司所發之保單為準。本公司有權對顧客終止所有保障而向外宣佈。
- 平安保險用途並非取代旅遊保險，本公司強烈建議顧客出發前購買旅遊保險，以獲得更全面的旅遊保障。

旅行團意外緊急援助基金計劃

- 旅行團收據上應清楚蓋上相當於團費 0.15% 的徵費印花方可受保障，若付款時因印花機故障而未蓋印花，可於出發前到本公司補印。出發顧客必須與收據上資料相符，否則該出發顧客不會獲得任何保障。
- 本公司建議團員把收據正本交由在港親屬保管，自己攜帶收據副本外遊；有關對外遊人士提供之經濟援助，請向旅遊業賠償基金管理委員會秘書處查詢，熱線電話 (852) 3151 7945。

根據香港旅遊業議會關於「會員因迫不得已理由而取消旅行團」第二百二十三號指引：

旅行社如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旅行團，旅行社處理退款時可收取主要交通服務供應商 (即航空公司、郵輪公司、火車公司) 因應旅行團取消而徵收的退票及手續費，確實金額以供應商之最終回覆為準，及本社的手續費(見下)。有關香港旅遊業議會的第二百二十三號指引，請瀏覽香港旅遊業議會網站(www.tichk.org)：

團種	手續費
中國廣東省內線	HK\$50 ~ 100
中國長線(廣東省除外)、東南亞地區(日本除外)	HK\$300 ~ 500
其他地方旅行團	HK\$500 ~ 800

- 顧客可選擇繳付退票費(如適用)後保留團費半年或
- 選擇繳付退票費(如適用)及手續費後取回已付款項。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香港 康泰旅行社有限公司(“康泰”)收集或持有顧客之個人資料將用以核對、交換及 / 或披露予康泰及 / 或附屬公司及 / 或其他與康泰旅遊業務有關連之機構或人士作有關行政編排、客戶服務、風險管理、罪案調查等有關服務和活動之用途而毋須先通知顧客，直至顧客向康泰作出指示為止。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顧客亦有權按相關法例及規則向康泰查閱及 / 或更正其本人之相關個人資料。可電郵至 member@hongthai.com 辦理。顧客亦可傳送空白郵件至 unsubscribe@hongthai.com 或康泰寄出的電郵資訊中按下連結退出訂閱而不收取任何費用。您將會立即從我們的訂閱名單中剔除。閣下及獲閣下授權代表之其他顧客(如有)確認清楚明白及同意接受康泰上述個人資料收集目的及權利，亦清楚明白閣下及獲授權代表之其他顧客(如有)於上述條款內之權利。